

证券代码：002258

证券简称：利尔化学

公告编号：2022-077

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2年10月26日，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。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尹英遂主持，经过各位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会议以9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的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《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刊登于2022年10月27日的证券时报、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。

2、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的结果（其中关联董事宋小沛、郝敏宏回避表决）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租赁办公场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《关于租赁办公场地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详细内容刊登于2022年10月27日的证券时报、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。

对上述公司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场地事项，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，上述意见详细内容刊登于2022年10月27日的

巨潮资讯网。

3、会议以 9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的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新区建设项目的议案》。

根据国家及湖南省相关政策，并结合自身发展需要，会议同意湖南比德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比德生化”）在湖南省临湘滨江工业园新材料产业园进行新区建设项目，产品规模 3000 吨/年，具体包括 2,4-二氯苯胺系列产品、吡啶类氯代系列产品等。

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28000 万元，建设周期预计 18 个月。项目资金将由比德生化通过自筹方式取得。待该项目达产后，预计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约 77,441 万元，年均税后利润约 6,623 万元。（特别提示：上述数据系根据目前市场需求、价格状况及产品成本费用进行假设估算，并不代表公司对该项目的盈利预测，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、项目投产符合预期等多种因素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）。该项目已取得了建设用地权证，政府相关审批手续正在积极办理中。

本项目的实施是落实公司及比德生化十四五发展战略的重要步骤，优化比德生化现有产品的生产工艺，进一步保持其主要产品的竞争优势，有利于比德生化的下一步发展，且项目市场前景较好，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盈利水平。

特此公告。

利尔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27 日